

海口市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海依法办〔2023〕14号

海口市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2022年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情况的通报

各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市政府直属有关单位：

2022年，各区、市政府各部门在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过程中均能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的有关规定，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的规范化程度明显提升，文件质量不断提高，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亟待改进。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我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基本情况

2022年，以市政府名义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共计13件（详见附件1），同比上升45.83%，文件制发程序均符合《海南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与备案规定》的要求，经市司法局法律审核确认后，按照“三统一”要求向省司法厅报备，备案通过率100%；各

区人民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制发并报市司法局备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共计44件（详见附件2），同比上升51.28%，经审查后准予备案41件。其中，对报送备案的10件存在合法性问题的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纠正；全年市司法局对各类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法律审核共计574件（次），同比下降21.04%，对存在问题的88件行政规范性文件予以纠正；对13件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有效期预警和提示。

较往年备案审查总体情况来看，2022年各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在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程序、合法性审查、报送备案等方面都能严格按照《海南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与备案规定》和《海口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与备案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制定文件，所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质量较之往年有较大改善。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体现出三大特点：一是形式上更加规范化。各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在落实“三统一”制度、有效期制度和落实主动公开规定等方面更加规范，大部分单位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在印发前能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印发，能够明确文件有效期并主动向社会公开。二是审查内容和程序更加系统化。严格落实合法性审查规定，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在提请审议前未经市司法局的合法性审查不得上会；区政府、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在报备前都经过本单位法制机构审查；落实“1+3+1”审查制度，大部分单位在报送审议或报备前都能提供意识形态、国家和公共安全、生态环保、公平竞争审查意见书。试点制度廉

洁性评估工作，要求起草单位在报审时围绕制度文本的“廉洁性”“合法性”“利益冲突”“科学性”四个方面进行评估。三是交流机制更加多元化。2022年我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协调机制更加多元，通过开展座谈会、提前介入指导等方式与各发文主体面对面交流；建立海口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工作微信群，各单位法制审核人员可在该群线上实时交流文件制发工作；印发《海口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与备案监督实务手册》，通过多幅指示图和发文模板对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制发流程进行解读，让文件制发流程清晰明了，让各单位法制审核人员在制发文件时简单易操作。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2年，我市加强对行政规范性文件形式和内容上的审查，并及时清理与上位法不符及不适应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努力提高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和备案的质效，推动行政机关依法履职。但我市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还存在一些问题，具体情况如下：

（一）行政规范性文件违法违规概况

2022年，共有88件行政规范性文件（含征求意见稿）被审查出在形式、内容上存在不同程度的违法违规问题。

从违法违规的种类来看，2022年仅涉及形式违规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为27件，占比30.6%；仅涉及内容违法违规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为26件，占比29.5%；既涉及形式违规又涉及内容违法违规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为35件，占比39.7%。

从具体违法违规情形来看，涉及形式违规的 62 件行政规范性文件具有较大共性，主要集中在“未落实‘1+3+1’审查制度”“未落实有效期制度”“未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施行时间规定”“备案时间超期”等 4 大方面，有些文件同时涉及多个方面违法违规问题。其中，未落实“1+3+1”审查制度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数量占比较大；部分单位在制发规范性文件时仍未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施行时间规定也未在起草说明中对实施时间的问题予以说明；部分单位单位在印发行政规范性文件后，未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在 15 个工作日内报送备案。

内容涉及违法违规的 61 件行政规范性文件中，条款涉嫌违反《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中有关规定的 9 件，占比 14.7%；具有违法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内容的 5 件，占比 8.2%；违法设定或变相设定行政处罚、行政许可的 6 件，占比 9.8%；内容与上位法规定不符或存在合理性问题的 41 件，占比 67.2%。

（二）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问题典型案例

1. 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过程中未公开征求公众意见。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起草单位应当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在制发《海口江东新区招商引资社会引荐人奖励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过程中，相关政策条款涉及到特定主体的权利义务，但未广泛征求相关的行业协会、社会团体、企业和公民的意见。

2. 备案时间超期。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各行政规范性文件发文主体应自公布之日起 15 日内向市司法局报送备案，但 2022 年成功备案的 41 件行政规范性文件中 24 件未遵守上述规定，存在备案超期的情况，超期率达 58.5%。个别部门于 2021 年 12 月初出台多份行政规范性文件，但于 2022 年 1 月底才陆续报送备案，存在“跨年”备案的情况。

3. 备案未完成。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我市对行政规范性文件采取事后备案审查，但市发展改革委、秀英区政府、龙华区政府在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时存在制发程序不合法、备案材料不齐全等情况，经市司法局备案审查并要求其整改后仍未进行整改也未补充相关材料，导致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未完成。

4. 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施行时间不规范。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除保障国家安全、重大公共利益的需要，或者公布后不立即施行将有碍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执行的情形，行政规范性文件应当自公布之日起 30 日以后施行。但仍有单位不作区分，直接规定行政规范性文件自公布之日起实施，也未在起草说明立即施行的理由。

5. 与上位法政策不符。2021 年省人大修改《海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删除原《海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中关于“鼓励、奖励宫内节育器、采取绝育措施”的规定，不再奖励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自愿终身不再生育且落实长效避孕节育措施的夫妻。市卫健委在修改《海口市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扶助若干规定》时，仍保留了原《规定》中第十条的规定：“奖励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进行结扎上环的夫妻”，违反了上位法的规定，与国家、我省鼓励生育的政策背道而驰。

6. 频繁修改行政规范性文件。2022年6月27日，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印发实施《海口国家高新区生物医药企业租金补贴办法（试行）》（海高新规〔2021〕2号），因调研不充分等原因，导致该办法无法落实，又于同年10月18日印发《海口国家高新区生物医药企业（生产）场所免租扶持办法（修订）》（海高新规〔2021〕4号），该办法出台前后不足4个月就频繁修订，造成了政策的不稳定、降低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社会信用。

7. 违反《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及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市商务局制定的《海口市支持发展直播电商产业若干措施（修订稿）》第七条中关于“注册地、纳税地迁入我市后给予一次性奖励”、第十一条中关于“企业注册地变更的需退还已享受扶持资金”等内容均涉嫌违反《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和《优化营商环境》中关于“不得设置市场准入和退出条件，不得干预市场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规定。

8. 增加公民、法人的义务或减损公民、法人的权利。如市住建局起草的《海口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中，在第二章第一条第5点、第二条第4点、第7点以及第三章第二条第5点、第三条第3点、第7点等多处，在无上位法依据的情况下，要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申请人提交竣工验收报告、维修资

金使用项目的费用预算应当实行审价、以及紧急情况下费用决算价格总额在 20 万元以上的实行决算审价等，违法增加了法律、法规之外的行政权力事项，增加了公民、法人的义务。

9. **违法设定或变相设定行政处罚、或增设行政许可条件。**如市旅文局起草的《海口市帆船帆板运动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规定未经事后材料备案后不能在我市限定海域经营帆船帆板运动项目，并要求就行计划性体育训练活动或组织帆船帆板赛事需在开始前 15 个工作日报市旅文局备案，涉嫌以备案方式变相设定行政许可。

（三）存在问题成因分析

出现上述问题的主要原因，一是制定单位对《管理办法》认识不全面。没有在文件制发的全过程中执行《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部分单位在制发过程中只关注文件条款是否违法违规，却忽视了制发程序上的合法性，在行政规范性文件出台后不履行相应的备案手续或不主动向社会公开；二是未根据上位法的变化清理与之相抵触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近年来，国家层面颁布了民法典，修订了涉及公平竞争、人才管理、城市建设等方面的政策，但部分单位未及时领会新的上位法精神，在制发过程中没有依据新的上位法或没有及时将本单位与上位法相抵触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导致出台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与上位法冲突；三是起草调研不充分。部分单位在起草行政规范性文件过程中调研不充分，“为出台文件而出台”，没有考虑社会公众或相关行业领域

意见，或直接照搬照抄上级文件和其他省、市的同类型行政规范性文件，导致出台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不符合我市发展实际，可操作性不强，相关政策无法落地。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规范制发流程，确保合法有效。一是市府办和各区政府要加强制发程序管理，完善制发流程，切实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的起草、合法性审查、决定、公开、备案等各环节工作，确保制发工作规范有序。对起草单位报送审核材料不齐全的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应当退回补充材料；合法性审查应由市（区）府办转市（区）司法局，各起草单位单独征求市（区）司法局意见的不能视为已做合法性审查；市（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未经市（区）司法局法律审核的，一律不得安排审议；市（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未经法律审核确认的，不得提请市（区）领导签发。市政府各部门以本单位名义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应当由本部门法制机构审核后经本部门办公会议审议决定后签发。各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均应在行政规范性文件发布 15 日内及时报市司法局备案。**二是建立动态管理机制。**各单位要对历年来本单位发布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并根据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执行情况，及时进行“立、改、废、释”，建立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台账，每季度向市司法局报送发文目录，保证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时效性。**三是积极探索廉洁性评估试点工作。**各单位要根据关于《海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印发〈海口市开展制度廉洁

性评估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海纪〔2022〕156号）的要求，在行政规范性文件起草阶段采取征求意见、召开座谈会、论证会等方式对“廉洁性”“合法性”“利益冲突”“科学性”4个方面进行自评。市司法局要对各单位开展廉洁性评估工作进行指导，并对纪检监察机关出具的复评建议予以充分考虑并采纳，同时积极探索廉洁性评估工作，优化审核流程，畅通衔接机制，堵塞制度设计的漏洞和缺陷。

（二）重视审核工作，提升审查效果。一是加强法治队伍管理。各制定机关的法制机构工作人员要认真履行法定职责，提高专业能力水平，按规定落实好合法性前置审查的要求，认真负责地对文件草案提出修改建议，保障文件合法性。同时，要明确各制定机关的法制机构审查主体责任，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协助审查作用。二是严格备案审查工作。市司法局要加强对报备文件的审查，提前介入指导起草单位制发文件，并将有关意见及时与制定机关进行沟通；制定机关对市司法局提出的意见要高度重视，及时修改、补正；不修改的，应向市司法局书面说明情况和理由。三是加强沟通交流。市司法局应采取培训和微信群交流相结合的方式，学习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过程中常见的程序性、时效性错误及对典型案例进行解读和交流。

（三）夯实制度建设，强化监督检查。一是探索创新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手段和制度。利用信息化平台对全市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管理。充分发挥我市立法专家库作用，在城市管理、

环境保护、民生建设等行业领域的文件出台上提供智力支持。探索行政规范性文件异议审查和文件清理制度。二是科学设置考核指标。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要科学设置考核指标，增加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考核分值比重，重点对发布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存在严重违法问题、应备案未备案等情况进行考核。文件制定机关要严格对照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考核相关指标要求，做好文件管理工作。三是强化监督检查。市司法局要充分发挥督查机制作用，定期组织人员到发文数量大、发文问题多的市级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主体单位进行调研督导，进一步摸清各文件制定主体在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工作方面的实际情况，指出问题，明确整改措施和方向，对工作不重视、责任不明确、进度缓慢的单位要提请市政府予以通报批评。

- 附件: 1. 2022年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向省政府备案登记目录
2. 2022年各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报备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3. 2022年各有关违法违规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海口市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4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2 年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向省司法厅备案 登记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起草单位	发布时间	有效期
1	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海口市野生动物禁猎区和规定禁猎期的通告	海府规〔2022〕1号	市林业局	2022年1月25日	5年
2	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海口市促进航运业稳定发展办法（修订）》的通知	海府规〔2022〕2号	市交通港航局	2022年2月7日	2023年12月31日
3	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海口市关于加快推进科技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海府规〔2022〕3号	市科工信	2022年4月25日	5年
4	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海口市促进基金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海府规〔2022〕4号	市金融管理局	2022年5月27日	3年
5	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海口市禁止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规定（2018年10月修订）》的决定	海府规〔2022〕5号	市卫健委	2022年6月15日	废止
6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解决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的通知	海府办规〔2022〕1号	市资规局	2022年1月30日	3年
7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口市促进涉外律师业发展奖励办法》的通知	海府办规〔2022〕2号	市司法局	2022年3月1日	3年
8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口市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海府办规〔2022〕3号	市园林环卫局	2022年6月23日	3年
9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口市校车安全管理办法》的通知	海府办规〔2022〕4号	市教育局	2022年9月20日	5年
10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镇村卫生健康服务紧密型一体化管理的实施意见	海府办规〔2022〕5号	市卫健委	2022年11月8日	5年

11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海口市经营性地下 空间建设土地使用权出让规定 (试行)》的通知	海府办规 〔2022〕6号	市资规局	2022年11 月16日	3年
12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 发《海口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 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	海府办规 〔2022〕7号	市国资委	2022年12 月8日	3年
13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 发《海口市财政评审管理暂行 办法》的通知	海府办规 〔2022〕8号	市财政局	2022年12 月9日	3年

附件 2

2022 年各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报备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备案文号	备案单位	备案时间
1	关于海口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	海发改价费规〔2021〕3号	市发展改革委	1.6
2	海口市知识产权服务标准化暂行制度	海市监规〔2021〕2号	市市场监管局	1.17
3	海口市知识产权侵权举报奖励暂行办法	海市监规〔2021〕3号	市市场监管局	1.17
4	海口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管理暂行办法	海市监规〔2021〕4号	市市场监管局	1.17
5	海口市知识产权(专利)失信行为评价暂行办法	海市监规〔2021〕5号	市市场监管局	1.19
6	海口市知识产权信用档案暂行制度	海市监规〔2021〕6号	市市场监管局	1.19
7	海口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关于开展电动自行车上牌的通告	海交规备字〔2021〕6号	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1.19
8	海口市业主决策电子投票规则(试行)	海住建规字〔2021〕1号	市住建局	1.21
9	海口市关于对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失信约束的若干规定	海市监规〔2021〕1号	市市场监管局	1.27
10	海口市秀英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准入正面清单	秀府办〔2021〕114号	秀英区政府	未完成备案
11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免费环保登记上牌工作的通告	海环规字〔2022〕1号	市生态环境局	2.18
12	关于进一步加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工作的通知	海住建规字〔2022〕2号	市住建局	3.02
13	在行政审批服务领域中开展“信易批”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		市发展改革委	未完成备案
14	关于规范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用地产业用房转让的实施意见(试行)	海高新规〔2022〕1号	海口国家高新区	4.14
15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支持全生物降解材料产业发展若干措施	海高新规〔2022〕3号	海口国家高新区	4.28

16	海口市建筑拆除工程管理办法	海住建规字〔2022〕3号	市住建局	5.05
17	海口市秀英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	秀府办规〔2022〕1号	秀英区政府	5.05
18	进一步优化海口市小型低风险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工作通知	海住建规字〔2022〕4号	市住建局	5.11
19	海口市开办企业首套印章刻制服务补贴实施办法（试行）	海市监规〔2022〕1号	市市场监管局	5.25
20	关于实行不动产登记费“零收费”的通知	海资规备〔2022〕1号	市资规局	5.31
21	海口市琼山区农村宅基地有偿使用管理办法（试行）	琼山府规〔2022〕1号	琼山区政府	6.20
22	海口市琼山区农村宅基地有偿退出管理办法（试行）	琼山府规〔2022〕2号	琼山区政府	6.20
23	海口市龙华区骑楼建筑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缮与提升管理办法（试行）	海龙府规〔2022〕1号	龙华区政府	6.23
24	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	海住建规字〔2022〕5号	市住建局	6.24
25	海口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管理规定	海住建规字〔2022〕6号	市住建局	7.01
26	海口市创业孵化基地认定和运营奖励补助暂行办法	海人社规〔2022〕1号	市人社局	7.21
27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关于支持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若干措施》及实施细则	海科工信法规〔2022〕1号	市科工信局	7.24
28	海口国家高新区生物医药企业租金补贴办法（试行）	海高新规〔2022〕2号	海口国家高新区	8.2
29	海口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	海科工信法规〔2022〕2号	市科工信局	8.9
30	海口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关于进一步规范货车通行的通告	海交警规备字〔2022〕1号	市交警支队	9.21
31	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表	海统规备字〔2022〕1号	市统计局	9.27
32	海口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管理办法	海科工信法规〔2022〕3号	市科工信局	9.28
33	海口市秀英区临时建设管理办法	秀府规〔2022〕1号	秀英区政府	10.09
34	海口市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	海龙府规〔2022〕2号	龙华区政府	未完成备案
35	关于居民住宅小区车辆停放服务收费的通知	海住建规字〔2022〕7号	市住建局	11.2
36	海口国家高新区生物医药企业办公（生产）场所免租扶持办法（修订）	海高新规〔2022〕4号	海口国家高新区	11.21

37	海口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奖励实施细则	海科工信法规〔2022〕4号	市科工信局	11.21
38	关于印发《海口市长期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落户安置办法》的通知	海民规字〔2022〕1号	市民政局	11.25
39	海口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海口市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交易实施细则》的通知	海民农规字〔2022〕1号	市农业农村局	12.12
40	海口市市级储备冻猪肉管理暂行办法	海发改规字〔2022〕1号	市发展改革委	12.12
41	海口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业务主管社会组织管理办法（试行）	海旅文规〔2022〕1号	市旅文局	12.16
42	海口市交通运输行业信用管理办法	海交规〔2022〕1号	市交通港航局	12.16
43	关于印发《海口市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办法》的通知	海住建规字〔2022〕8号	市住建局	12.16
44	海口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关于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利用的暂行办法	海旅文规〔2022〕2号	市旅文局	12.20

附件 3

2022 年各有关违法违规文件目录

一、形式涉及违法违规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起草单位	违法情形
1	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调整产权式酒店调控政策的请示	海住建管〔2022〕705号	市住建局	未遵守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程序
2	海口市公安局关于再次征求<海口市居住证管理办法（修订版）>意见的函	海公函〔2022〕665号	市公安局	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3	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延长我市装配式建筑面积奖励时限的请示	海住建施〔2022〕499号	市住建局	未遵守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程序、缺少审查材料
4	关于征求《海口市关于支持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意见的函		市财政局	未充分征求意见、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缺少审查材料
5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提请市政府审议《海口市促进海洋经济创新发展若干规定（修订）》的请示	海资规海经〔2022〕100号	市资规局	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6	海口市水务局关于提请废止《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分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的通告》的请示	海水务〔2022〕602号	市水务局	未遵守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程序
7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海口市车辆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实施细则》的请示	海发改价费〔2022〕1275号	市发改委	缺少审查材料
8	关于征求《海口市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	海资规详规	市资规局	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缺少审查材料

	规划调整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意见的函	〔2022〕446号		
9	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政府关于海口市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备案的函	海龙府函〔2022〕30号	龙华区人民政府	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主要负责人签发前未经法律确认
10	海口市财政局关于提请审议海口市财政评审管理暂行办法的请示	海财税〔2022〕2972号	市财政局	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11	海口市教育局关于呈报《海口市校车安全管理办法》（代拟稿）的请示	海教〔2022〕216号	市教育局	未遵守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程序
12	关于征求《海口市市级储备冻猪肉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发改粮储函〔2022〕869号	市发改委	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未充分征求意见
13	关于再次征求《海口市促进电子商务产业发展若干规定》意见的函	海商务服函〔2022〕370号	市商务局	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14	关于征求《海口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管理办法》意见的通知		市科工信局	缺少审查材料
15	海口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呈报《海口市创业孵化基地认定和运营奖励补助暂行办法（审议稿）》的请示	海人社〔2022〕94号	海口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16	海口市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支持国际航空货运发展的请示	海综保〔2022〕29号	海口市综合保税区管委会	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17	海口市金融管理局关于报请市政府常务会审议《海口市农民小额贷款贴息工作实施细则（修订稿）》的请示	海金融〔2022〕36号	市金融管理局	缺少审查材料
18	关于审议《海口市参加各类残疾人体育运动会奖励办法（送审稿）》的请示		市残联	缺少审查材料、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19	关于第二次征求《海口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住建施〔2022〕89号	市住建局	文件表述冗长啰嗦、缺少审查材料、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20	海口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海口市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及违法行为举报奖	海安委办〔2022〕67号	市安委	未标注有效期、缺少审查材料、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励制度（试行）》的请求			
21	海口市金融管理局关于审议《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基金集聚规范发展的若干措施（送审稿）》的请示	海金融〔2022〕25号	市金融管理局	未充分征求意见、缺少审查材料
22	海口市金融管理局关于提请审议《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打造江东基金集聚区的若干措施（送审稿）》的请示	海金融〔2022〕23号	市金融管理局	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未充分征求意见、缺少审查材料
23	海口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审议《海口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暂行管理办法（送审稿）》的请示	海国资〔2022〕37号	市国资委	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未标注有效期、未充分征求意见、缺少审查材料
24	关于报送《海口市开办企业首套印章刻制服务补贴实施办法（试行）》（送审稿）的请示	海市监〔2022〕32号	市市场监管局	缺少审查材料
25	关于《在行政审批服务领域中开展“信易批”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备案的请示	海发改财信〔2022〕46号	市发改委	备案时间超期、缺少审查材料
26	关于征求暂停实施《海口市支持总部经济发展若干政策》第六、七、十条规定的函	海商务总函〔2022〕124号	市商务局	未遵守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程序
27	关于征求《海口市车辆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实施细则》意见的函	海发改价费函〔2022〕162号	市发改委	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缺少审查材料

二、内容涉及违法违规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起草单位	违法情形
1	关于第三次征求《海口市促进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修订稿）》意见的函	海科工信函〔2022〕254号	市科工信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

2	关于海口市龙华区骑楼建筑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缮与提升管理办法（试行）备案的函	海龙府规备报〔2022〕1号	龙华区人民政府	违法设置行政审批、减损公民权利义务
3	关于再次征求《海口市非国有博物馆扶持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市旅文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
4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提请印发《海口市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管理暂行办法》的请示	海资规空规〔2022〕223号	市资规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
5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呈报《海口市临时建设工程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请示	海资规城设〔2022〕791号	市资规局	部分条款无上位法依据
6	海口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企业环境信用黑名单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的函		市生态环境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
7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提请市政府审议《海口市促进海洋经济创新发展若干规定（修订）》的请示	海资规海经〔2022〕83号	市资规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
8	关于征求《海口市非国有博物馆扶持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市旅文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
9	关于征求《海口市帆船帆板运动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旅文函函〔2022〕275号	市旅文局	违法设定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要求公民提供无谓证明、未征求充分公众意见
10	海口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再次征求《海口市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交易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农函〔2022〕291号	市农业农村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
11	海口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呈报《支持中国海南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海口分园做大做强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审议稿）》的请示	海人社〔2022〕148号	海口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违法设定行政处罚
12	关于再次征求《海口市海洋产业集聚区和海洋产业公共服务平台认定管理办法》（初稿）意	海资规海经〔2022〕67号	市资规局	条款表述不规范

	见的函			
13	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呈报《关于建筑业招商引资企业营收和业绩促进措施的通知》的请示	海住建施〔2022〕321号	市住建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
14	海口市公平竞争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暂行办法》等五项制度征求意见的通知	海竞争办〔2022〕14号	市市场监管局	条款表述不规范
15	关于征求《海口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续交和补建管理办法》意见的函	海住建业〔2022〕176号	市住建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
16	关于再次征求《海口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意见的函	海科工信函〔2022〕118号	市科工信局	条款表述不规范
17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关于在江东新区园区以“竞配建”方式出让土地的请示	海江东局〔2022〕192号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
18	关于征求《海口市帮扶主要旅行社重点人员稳岗草案》意见的函	海旅文函〔2022〕117号	市旅文局	违反公平竞争
19	关于再次征求《海口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住建业〔2022〕87号	市住建局	减损公民权利义务
20	关于征求《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意见的函	海科工信函〔2022〕80号	市科工信局	减损公民权利义务
21	关于征求《关于加强政府投资项目招投标监管工作的若干意见》（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住建招〔2022〕72号	市住建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超越法定职权
22	海口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海口市安全生产警示办法征求意见的通知	海安委办〔2022〕40号	市应急管理局	违规设置惩戒措施、减损公民权利义务
23	关于征求《海口江东新区人才房管理暂行办法》意见的函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
24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关于再次报送《关于加快推进科技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的	海科工信〔2022〕59号	市科工信局	条款表述不规范

	若干政策措施》（修改稿）的请示			
25	关于征求《海口市租用农贸市场摊位工作意见（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市稳价办	扩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
26	关于征求《关于开展非道路移动器械免费环保登记上牌工作的通告（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市生态环境局	条款表述不规范

三、内容、形式均涉及违法违规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起草单位	违法情形
1	海口市农业农村局关于恳请市政府审议《海口市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补助办法（审议稿）》的请示	海农〔2022〕59号	市农业农村局	表述不规范、缺少审查材料
2	海口市保障性租赁住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征求《海口市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保租办〔2022〕14号	市住建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缺少审查材料
3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修订《海口市计划剩余家庭奖励扶助若干规定》的请示	海卫健〔2022〕794号	市卫健委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未充分征求意见、缺少审查材料
4	海口市旅游和广电体育局关于征求《海口市促进航空客运市场发展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旅文函〔2022〕338号	市旅文局	表述不规范、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缺少审查材料
5	海口市商务局再次征求电商政策意见的函	海商务服函〔2022〕470号	市商务局	文件表述冗长啰嗦、违反公平竞争、缺少审查材料
6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关于审定《海口美兰机场国际航空货运发展财政补贴办法》的请示	海江东局〔2022〕348号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表述不规范、缺少审查材料

7	关于征求《关于贯彻落实〈海南省重点建设用 地土壤环境管理若干规定〉的实施细则》（征 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市生态环境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缺少审查材料、未遵守实 施时间规定
8	海口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征求《海口市农村集体 经营性资产交易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意 见的函	海农函 〔2022〕261号	市农业农村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违法设定行政许可、要求 提供无谓证明、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9	关于再次征求《海口市市级储备冻猪肉管理暂 行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发改粮储函 〔2022〕945号	市发改委	缺少审查材料、违反公平竞争
10	关于征求《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表（征求意 见稿）》意见的函	海统函 〔2022〕74号	市统计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缺少审查材料、未遵守实 施时间规定
11	关于征求《海口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 奖励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科工信函 〔2022〕172号	市科工信局	缺少审查材料、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未标注 有效期、表述不规范
12	关于征求《海口市“一住两公”建设用地土壤 污染状况调查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 的函		市生态环境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缺少审查材料、未遵守实 施时间规定、未充分征求意见
13	关于征求《海口市公办中小学临聘教师管理办 法（征求意见稿）》修改意见的函	海教函 〔2022〕583号	市教育局	缺少审查材料、表述不规范
14	关于征求《海口市财政评审管理暂行办法（征 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市财政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缺 少审查材料
15	海口市教育局关于呈报《海口市校车安全管理 办法》（代拟稿）的请示	海教 〔2022〕216号	市教育局	违法设定行政许可、未标注有效期、缺少审查 材料
16	海口市公安局关于征求《海口市居住证管理办 法（修订版）（代拟稿）》意见的函	海公函〔2022〕317 号	市公安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缺少审查材料
17	关于征求《海口江东新区招商引资社会引荐人 奖励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产业扶持政策意见 的函		海口江东新区 管理局	表述不规范、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未充分征 求意见
18	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报送《关于居民	海住建业	市住建局	重复发文、未标注有效期、未遵守实施时间

	住宅小区车辆停放服务收费的通知》的请示	〔2022〕169号		规定
19	关于征求《海口市地下空间建设土地使用权出让规定（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资规改革〔2022〕39号	市资规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20	关于征求《海口市住宅工程业主预验房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住建施〔2022〕129号	市住建局	文件缺乏操作性、违法设定行政许可
21	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关于呈报《关于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审议稿）的请示	海高新〔2022〕170号	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	表述不规范、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22	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关于呈报《海口国家高新区生物医药企业租金补贴办法（试行）》（审议稿）的请示	海高新〔2022〕171号	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	违反公平竞争、未充分征求意见、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23	关于征求《海口市经济适用住房、限价商品住房取得完全产权和上市交易实施细则（草案）》意见的函	海住建保〔2022〕58号	市住建局	表述不规范、无上位法依据、缺少审查材料
24	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关于呈报《海口市支持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若干措施》（审议稿）的请示	海高新〔2022〕159号	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	违反公平竞争、未充分征求意见、缺少相关材料、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25	关于征求《海口市农贸市场禁塑财政补贴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市商务局	未遵守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程序、缺少相关材料
26	关于审议《海口江东新区片区综合开发管理办法》的请示	海江东局〔2022〕57号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表述不规范、违反公平竞争、未标注有效期、缺少审查材料
27	关于再次征求《海口市促进粮食产业发展若干措施（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发改粮调函〔2022〕256号	市发改委	违反公平竞争、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未充分征求意见
28	关于征求电商政策意见的函	海商务服函〔2022〕96号	市商务局	违反公平竞争、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未充分征求意见、缺少审查材料
29	关于征求《海口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住建业〔2022〕12号	市住建局	违法减损公民权利义务、未充分征求意见、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未标注有效期

30	关于征求《海口市开办企业印章刻制政府补助实施办法》意见的函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表述不规范、缺少审查材料
31	关于《海口市存量国有工业仓储用地转型利用的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的函	海资规开发〔2022〕26号	市资规局	未对组织专家评估、违反公平竞争、未充分征求意见、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缺少审查材料
32	关于征求《关于进一步加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住建管〔2022〕40号	市住建局	与上级政策不一致、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未标注有效期
33	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关于提请审议《关于规范园区工业用地产业用房转让的实施意见（试行）》的请示	海高新〔2022〕6号	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	超越法定职权、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
34	关于征求《海口市市级储备冻猪肉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发改粮储函〔2021〕1791号	市发改委	表述不规范、未遵守实施时间规定、缺少审查材料
35	关于征求《海口市物业服务企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海住建业〔2022〕110号	市住建局	超越法定职权、未充分征求意见、缺少相关材料